

证券代码：002411

证券简称：延安必康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

##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业绩与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存在差异暨董事会致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《2020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，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《202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9）。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数据存在差异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0 年度经审计业绩与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对比

项目	业绩预告数据	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数据	经审计数据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35,000.00 万元 - 49,000.00 万元	亏损：110,000.00 万元 - 120,000.00 万元	亏损：104,250.17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30,000.00 万元 - 42,000.00 万元	亏损：73,400.00 万元 - 83,400.00 万元	亏损：96,798.02 万元

### 二、业绩差异原因

因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披露时，审计机构尚未完成全部审计程序，导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与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数据产生了差异。主要差异的原因为：1、对在建工程的价值计提了减值准备；2、出于谨慎原则，对应收账款补提了坏账准备。

### 三、董事会致歉声明

公司董事会对经审计业绩与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出现较大差异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。公司将对造成差异的原因进行认真分析总结，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和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，提高专业水平，加强与审计的沟通，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，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。今后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，加强监督和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**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事会**

**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**